

科技兴则民族兴

——新形势下科技保险与科技型企业发展研究

蔡青青 著



辽宁大学出版社
Liaoning University Press

本书获得湖北省教育厅科学研究计划项目（B2018171）；湖北省软科学项目（2017ADC057）；教育部人文社科基金项目（17YJC630191）等项目的资助

科技兴则民族兴

——新形势下科技保险与科技型企业发展研究

蔡青青 ◎ 著



辽宁大学出版社
Liaoning University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科技兴则民族兴：新形势下科技保险与科技型企业
发展研究/蔡青青著. —沈阳：辽宁大学出版社，
2018. 11

ISBN 978-7-5610-9446-4

I. ①科… II. ①蔡… III. ①高技术企业—科学技术
—保险管理—研究—中国 IV. ①F842. 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205474 号

科技兴则民族兴：新形势下科技保险与科技型企业发展研究

KEJI XING ZE MINZU XING; XIN XINGSHI XIA KEJI BAOXIAN YU KEJI XING QIYE FAZHAN YANJIU

出 版 者：辽宁大学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沈阳市皇姑区崇山中路 66 号 邮政编码：110036)

印 刷 者：沈阳海世达印务有限公司

发 行 者：辽宁大学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幅面尺寸：170mm×240mm

印 张：15.25

字 数：277 千字

出版时间：2019 年 1 月第 1 版

印刷时间：2019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策划编辑：张 蕊

责任编辑：于盈盈

封面设计：河北优盛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责任校对：齐 悦

书 号：ISBN 978-7-5610-9446-4

定 价：54.00 元

联系电话：024-86864613

邮购热线：024-86830665

网 址：<http://press.lnu.edu.cn>

电子邮件：lnupress@vip.163.com

前言

科技保险是保险公司为防范和化解科技企业在技术研发、成果转化、市场应用中可能出现的各类风险而设计开发的险种及其他支持方式的统称。它是科技部与保监会联合推出的一项以保险服务于高新技术企业的创新举措，旨在支持高新技术企业发展，促进国家自主创新战略的实施。科技保险能有效分散企业研发项目的科技风险，提高科技研发各方主体对于科技研发的积极性，同时降低科技项目因科技风险而失败的可能性，提升科技项目研发的效率，从根本上推动社会科学技术的发展。但是，在试点过程中，也显露了不少棘手的问题。

基于此，本书系统地阐述了科技保险和科技型企业的基础理论以及在我国新形势下科技保险与科技型企业发展的研究，以期为完善我国科技金融理论体系、推进科技保险运作实施、培养科技金融管理创新人才做出贡献。

在撰写过程中，笔者注重吸收国内外科技风险及保险的新思想、新工具以及新成果，提出了一些见解。但是，由于时间仓促，专业水平有限，书中存在的不妥之处和纰漏，敬请读者和同道批评指正。

目录

导论	1
第一节 “科技兴则民族兴”的提出	1
第二节 新时代发展科技型企业的重要性	3

理论基础篇

第一章 科技风险概述	11
第一节 科技风险的概念及内涵	11
第二节 科技风险的管理方式	16
第三节 科技风险的危害与可保性	18
第二章 科技保险概述	25
第一节 科技保险的内涵与属性	25
第二节 科技保险的基本原理	38
第三节 科技保险的一般功能	51
第四节 科技保险的运行原则	53
第五节 科技保险运行中的风险	57
第六节 国外对科技保险业务的探索	69

参与主体篇

第三章 科技型企业：科技保险的受益者	82
第一节 企业保险需求的多元视角	82
第二节 科技型企业对科技保险需求的理论基础	95
第三节 科技保险在科技型企业发展中的作用	101
第四节 科技型企业适用的科技保险险种	103
第四章 政府：科技保险的主导力量	119
第一节 科技保险发展初期的政策探索	119
第二节 政府在科技保险发展中的角色	124
第三节 科技保险的制度设计	128
第五章 保险公司：科技保险的重要参与者	134
第一节 以多元化方式提高保险公司经营业绩	134
第二节 科技保险产品创新	137
第三节 科技风险评估机制创新	142

现实分析篇

第六章 我国科技保险的发展现状	148
第一节 我国科技保险发展的整体状况	148
第二节 我国发展科技保险的政策支持	150
第七章 我国首批科技保险试点的发展分析	152
第一节 重庆市科技保险发展状况分析	152
第二节 天津市科技保险发展状况分析	154
第三节 北京市科技保险发展状况分析	155

第四节 武汉市科技保险发展状况分析	157
第五节 深圳市科技保险发展状况分析	159
第六节 苏州国家高新区科技保险发展状况分析	160
第八章 科技保险对科技型企业发展产生的影响研究	162
第一节 科技型企业对科技保险的需求研究	162
第二节 科技保险对科技企业创新盈利能力影响研究	167
第三节 科技型企业参保意愿的影响因素分析	171
第九章 我国科技保险发展面临的问题及未来的发展趋势	174
第一节 我国科技保险可持续发展中遇到的问题	174
第二节 我国科技保险发展的未来趋势	182

对策措施篇

第十章 促进科技保险发展的企业做法	194
第一节 创新融资方式降低企业科技风险	194
第二节 加强科技风险监管体系建设	203
第十一章 促进科技保险发展的政府机制	213
第一节 构建科技保险法制体系与协调机制	213
第二节 优化科技保险补贴机制	219
第十二章 促进科技保险发展的保险公司对策	227
第一节 提高保险公司承保能力	227
第二节 丰富科技保险产品种类	229
参考文献	231

导论

第一节 “科技兴则民族兴”的提出

2016年5月30日，在全国科技创新大会的第九次全国代表大会上，习近平强调，科技兴则民族兴，科技强则国家强，要结合实际坚持运用我国科技事业发展经验，积极回应经济社会发展对科技发展提出的新要求，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增强科技创新活力，集中力量推进科技创新，真正把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落到实处。

我国科技事业发展的目标是，到2020年时使我国进入创新型国家行列，到2030年时使我国进入创新型国家前列，到新中国成立100年时使我国成为世界科技强国。两院院士和广大科技工作者是国家的财富、人民的骄傲、民族的光荣，大家责任重大、使命重大，应该努力为建成创新型国家、建成世界科技强国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历史经验表明，科技革命总是能够深刻改变世界发展格局。在绵延5000多年的文明发展进程中，中华民族创造了闻名于世的科技成果。经过新中国成立以来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的不懈努力，我国科技发展取得了举世瞩目的伟大成就，科技整体能力持续提升，一些重要领域跻身世界先进行列，正处于从量的积累向质的飞跃、点的突破向系统能力提升的重要时期。

纵观人类发展历史，创新始终是一个国家、一个民族发展的重要力量，始终是推动人类社会进步的重要力量。不创新不行，创新慢了也不行。如果我们不识变、不应变、不求变，就可能陷入战略被动，错失发展机遇，甚至错过整整一个时代。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是应对发展环境变化、把握发展自主权、提高核心竞争力的必然选择，是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破解经济发展深层次矛盾和问题的必然选择，是更好地引领我国经济发展新常态、保持我国经济持续健康发展的必然选择。我们要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深入实施科教兴国战略和人才强国战略，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统筹谋划，加强组织，优化我国科技事业发展总体布局。

根据科技发展提出五项要求，具体如下：

一是夯实科技基础，在重要科技领域跻身世界领先行列。推动科技发展，必须准确判断科技突破方向。判断准了就能抓住先机。科学技术是世界性、时代性的，发展科学技术必须具有全球视野，把握时代脉搏，及时确立发展战略，坚定创新自信，提出更多原创理论，做出更多原创发现，力争在重要科技领域实现跨越式发展。

二是强化战略导向，破解创新发展科技难题。当前，国家对战略科技支撑的需求比以往任何时期都更加迫切。党中央已经确定了我国科技面向 2030 年的长远战略，决定实施一批重大科技项目和工程，要围绕国家重大战略需求，着力攻破关键核心技术，抢占事关长远和全局的科技战略制高点。成为世界科技强国，成为世界主要科学中心和创新高地，必须拥有一批世界一流科研机构、研究型大学、创新型企业，能够持续涌现一批重大原创性科学成果。

三是加强科技供给，服务经济社会发展主战场。科学研究既要追求知识和真理，也要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和广大人民群众。推动我国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落实好“三去一降一补”任务，必须在推动发展的内生动力和活力上来一个根本性转变，塑造更多依靠创新驱动、更多发挥先发优势的引领性发展，大幅增加公共科技供给，让人民享有更宜居的生活环境、更好的医疗卫生服务、更放心的食品药品。

四是深化改革创新，形成充满活力的科技管理和运行机制。科技创新、制度创新要协同发挥作用，两个轮子一起转。我们最大的优势是我国社会主义制度能够集中力量办大事，要形成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集中力量办大事的新机制；要以推动科技创新为核心，引领科技体制及其相关体制深刻变革；要制定和落实鼓励企业技术创新各项政策，加强对中小企业技术创新支持力度；要优化科研院所和研究型大学科研布局，厚实学科基础，培育新兴交叉学科生长点；要尊重科技创新的区域集聚规律，建设若干具有强大带动力的创新型城市和区域创新中心。

五是弘扬创新精神，培育符合创新发展要求的人才队伍。科学技术是人类的伟大创造性活动。一切科技创新活动都是人做出来的。我国要建设世界科技强国，关键是要建设一支规模宏大、结构合理、素质优良的创新人才队伍。要大兴识才爱才敬才用才之风，在创新实践中发现人才，在创新活动中培育人才，在创新事业中凝聚人才，聚天下英才而用之，让更多千里马竞相奔腾，努力造就一大批能够把握世界科技大势、研判科技发展方向的战略科技人才，培养一大批善于凝聚力量、统筹协调的科技领军人才，培养一大批勇于创新、善于创新的企业家和高技能人才。要尊重科学研究

灵感瞬间性、方式随意性、路径不确定性的特点，允许科学家自由畅想、大胆假设、认真求证。要让领衔科技专家有职有权，有更大的技术路线决策权、经费支配权、资源调动权。政府科技管理部门要抓战略、抓规划、抓政策、抓服务，发挥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建制化优势。

科技创新、科学普及是实现科技创新的两翼，要把科学普及放在与科技创新同等重要的位置，普及科学知识，弘扬科学精神，传播科学思想，倡导科学方法，在全社会推动形成讲科学、爱科学、学科学、用科学的良好氛围，使蕴藏在亿万人民中间的创新智慧充分释放、创新力量充分涌流。

中国科学院、中国工程院是我国科技大师荟萃之地，要发挥好国家高端科技智库功能，组织广大院士围绕事关科技创新发展全局和长远问题，为国家科技决策提供准确、前瞻、及时的建议。要发挥好最高学术机构学术引领作用，把握好世界科技发展大势，敏锐地抓住科技革命新方向。广大院士要发挥好科技领军作用，团结带领全国科技界特别是广大青年科技人才为建设世界科技强国建功立业。

中国科协各级组织要坚持为科技工作者服务、为创新驱动发展服务、为提高全民科学素质服务、为党和政府科学决策服务的职责定位，团结引领广大科技工作者积极进军科技创新，组织开展创新争先行动，促进科技繁荣发展，促进科学普及和推广。

第二节 新时代发展科技型企业的重要性

一、科技创新的重要意义

随着网络、信息技术的兴起，科技创新对经济、社会发展的作用日益凸显，进而影响整个国家和民族的长远发展，主要表现在以下几点。

第一，科技创新是企业生存的根本。企业作为社会生产的基本单元，在市场体制下要承受各方的竞争压力。产品同质化最终导致恶性的价格竞争，这不仅会影响市场经济竞争促发展的活力，还有可能导致相关行业的消沉，使产业、经济整体发展徘徊不前。开拓新领域，开发适合市场需求的创新性产品；研发新型的技术装备、创新管理流程，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才是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的根本出路。而且，基本共识是，只有通过技术创新，开发新产品和服务，占据整个产业链和价值链的高端，才能获得高额回报。创新性工作的利润率是整个开发、生产、销售、服务链条中

公认的最高环节。创造始终高于制造一个层次，这也是所有企业追求的目标，只有朝着这个目标不懈努力，才能形成持久的发展动力，才能在市场竞争中占据一席之地。长期以来，困扰我国企业发展的瓶颈就是创新能力不足，从而使我国大多数企业被锁定在价值链的底端，为本来已被压缩得可怜的利润空间而拼杀，而对高端的广阔的“创造利润”空间却显得力不从心，望“利”兴叹。因此，只有通过不断创新、不断推出新的产品和服务，才能获得生存和发展，才能成长为世界知名的企业，才能在不断激烈的竞争中获得理想的利润回报。

第二，科技创新事关民族振兴。任何一个民族的繁衍、发展与壮大，都离不开创新，特别是科技的创新。创新精神，是中华民族精神内涵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其历经 5 000 年，仍雄踞世界的重要力量源泉之一。在过去的 60 年内，我国一直在寻求改变积弱积贫现状的道路，也一直在追赶世界文明的脚步，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仍与发达国家有较大的差距。要想重新回到世界各民族的前列，没有持续、有效的科技创新是很难实现的。当前，我国正处在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关键阶段，特定的国情和需求决定了我们的出路，必须要把科技进步和自主创新作为经济、社会发展的首要推动力量，必须把提高自主创新能力作为调整经济结构、转变经济增长方式、提高国家竞争力的工作重心。因此，党中央和国务院高度重视国家科技创新能力的提升，把建设创新型国家作为面向未来的国家战略目标提出，并领导、组织制定了国家中长期科技发展规划。站在新的起点上，我们只有大力弘扬创新精神，全方位鼓励科技创新活动，提升民族的创新能力，才能为国家后续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第三，科技创新是国家可持续发展的保障。科技创新为可持续发展提供了不竭的动力。我国在过去的 30 多年里走的基本上是依赖人力、资源、土地等要素的发展模式，显然，这种模式是不可延续的。首先，土地和资源有限，也不仅仅属于我们这一代人，它们还属于子孙后代，属于国家的未来；其次，如果只顾当前的发展利益，肆意攫取资源、破坏环境，一旦环境全面恶化，发展便走进了死胡同。另外，我国是一个资源消耗大国，也是碳排放量大国，当整个人类和地球面临环境、气候等问题所带来的史无前例的压力时，我国有责任也有义务坚持走科学发展的道路，为地球这个共同的家园承担应有的责任。

因此，只有通过不断的科技创新，开拓新的发展领域，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才能实现可持续发展，才能为未来的更高目标发展铺平道路。

二、发展科技型中小企业的重要性

(一) 中小企业存在的原因

古典经济学的开山鼻祖亚当·斯密曾提出著名的“斯密定理”。斯密定理隐含着这样一个推论：随着市场容量的增加，企业规模有无限扩大之趋势。

马克思也于 1867 年指出，由于产业革命的兴起，机器大工业取代家庭手工业和工场手工业是一种历史必然。特别是从 19 世纪末 20 世纪初至第二次世界大战间的半个世纪，垄断资本主义空前发展，企业兼并浪潮风起云涌，于是许多西方学者一度认为，随着生产和资本的集中与垄断，大规模化、现代化是企业发展的方向，中小企业将会由于逐渐被大企业吞并排挤而呈日渐消亡之势。然而，二战之后的经济现实却并没有完全按斯密、马克思和其他一些学者的预言发展。在大企业发展的同时，众多的中小企业也在蓬勃兴起，少数大企业和大量中小企业共存是多数国家企业规模结构的共同特征。并且，中小企业在各国国民经济中的地位和作用也更加突出，尤其是随着知识经济时代的到来，出现了个人创业的“大爆炸”，大力发展中小企业已成为各国发展经济的共识。

中小企业的蓬勃发展引起了很多学者的兴趣。很多学者从不同的角度出发深入研究了这一现象，揭示了中小企业发展的理论依据。其研究结果大概可以归为以下几个部分。

1. 企业的最优规模取决于交易费用和组织费用

新制度经济学的创始人罗纳德·科斯(R.H·Coase)在《企业的性质》(1937)和《交易成本问题》(1960)两篇文章中指出，交换经济条件下企业之所以产生是为了节约交易费用，企业与市场是替代性制度安排。企业边界决定于企业和市场的均衡，即企业内的边际组织费用与市场边际交易费用相等之处。换言之，企业最佳规模为交易费用与组织费用二者之和最小处。一般而言，随着企业规模的扩大，交易费用递减，组织费用递增，故此两种费用之和最小处的企业规模不一定很大，中小企业同样可以达到最佳规模。这样，科斯就用交易费用理论从最佳规模角度解释了中小企业的存在。

另外，奥斯汀·罗宾逊(Austin Robinson)和乔治·施蒂格勒(George J. Stigler)从规模经济的角度研究了企业的最优规模。奥斯汀·罗宾逊在《竞争的产业结构》中用规模经济理论解释了中小企业的存在。他认为，企业规模收益递增有一限度，超过此限度，将会出现规模收益递减。因为规模越大，分工越细密，但由于技术的非无限

可分性，分工超过一定限度反而意味着复杂程度的提高、操作成本的增加和效率的损失。另外，企业规模越大，管理层次越多，决策时间延长，灵活性降低，会使机会成本增加。这些原因使企业在现有技术条件下达到单位平均成本最低点的最佳规模未必很大，中小企业同样可以达到相应的最佳规模。只要达到最佳规模的企业就有较强竞争力，就能生存和发展，所以许多中小企业得以生存。施蒂格勒进一步拓展了规模经济理论，增强了其对中小企业存在的解释能力。他认为，在任一特定行业中，若某种规模的企业在市场竞争中生存下来，则意味着它是有效率的；若某种规模的企业数量（或产出量）在该行业中比重上升最快，则说明此规模为最佳规模。施蒂格勒运用这种生存技术法，通过大量实证分析，得出结论：某一行业的最佳企业规模通常是一个区间而非一个点，因而企业长期平均成本曲线是“碟型”而非“U型”，此即许多中小企业同样达到最佳规模，得以生存和发展的经济学解释。

2. 市场的不完全导致了大企业 and 中小企业并存的局面

罗宾逊夫人（Joan Robinson）和张伯伦（A. Chamberlain）认为，现实中的市场既非完全竞争亦非完全垄断，而是二者的混合，即不完全竞争（或垄断竞争），正是这种不完全的市场形态使大量中小企业得以存在和成长。张伯伦着重强调“产品差别”对中小企业存在的重要性，认为产品差别使中小企业也具有一定的垄断因素，得以与大企业共存。此外，中小企业因其规模小和固有的灵活性，可以适应市场需求的变化，及时调整生产经营策略，增强其竞争能力。罗宾逊夫人认为，不同企业由于参与竞争的具体条件（如拥有要素的种类、数量和质量、销售时间与技巧、地理条件等）各不相同，最终都会对市场价格产生一定的影响力，因而能对价格产生影响的不仅是大企业，中小企业只要能发挥自身优势，同样可以对价格产生影响，拥有竞争优势，这就是不完全竞争市场条件下中小企业与大企业共存的真正原因。

还有一些学者从企业竞争方式的转变出发，运用不完全市场理论解释了中小企业的大量存在和发展。自19世纪末20世纪初到第二次世界大战前，垄断大企业对中小企业一般采取吞并排挤的直接竞争方式。在这种竞争方式下，中小企业由于规模小、实力弱而处于劣势。比如，19世纪末20世纪初先后进入垄断资本主义的英、美、法、德、日等国家中，迅速膨胀的大企业通过直接竞争方式对中小企业残酷打击，大量中小企业倒闭或破产，处于衰退之势，一直延续到二战前。二战后，随着经济、技术的发展和客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垄断大企业弊端渐显，经营艰难。于是，许多大企业通过反思，认识到与中小企业合作对他们的益处：可充分利用中小企业“精、专、特”的优势获取质优价廉的零部件和配件，或将一些琐碎的工艺分包出去，分享分工

协作的经济成果。在这样的前提下，大企业与中小企业之间的竞争方式由直接竞争转为合作竞争，中小企业生产经营环境大为改善，得以蓬勃发展。

3. 中小企业的发展体现了某种进化的思想

马歇尔在其《经济学原理》第二版中借鉴了达尔文进化论主义来解释中小企业为什么能够存在、发展。他认为，企业的发展有其“生成—发展—衰亡”的生命周期，大企业衰退后被中小企业取代是自然法则，垄断不会无限蔓延下去，规模经济和竞争可以获得某种均衡。马歇尔还指出中小企业的最大特点就在于管理费用低、决策灵活，同样可以获得必要的信息（企业规模愈小，必要信息量愈少）。马歇尔从进化论角度，在中小企业个体层面上考察了其存在的原因，即“个体经济进化论”。此外，约翰·穆勒（John Stuart Mill）、舒马赫（E.F. Schumacher）等都从中小企业的适应能力角度出发探讨了中小企业存在和发展的原因。

4. 一些行业、部门只适合中小企业而不适合大企业

施太莱（Staley）和莫斯（Morse）于1965年对美国产业组织结构进行了实证分析，认为从技术和经济两方面分析生产成本、规模经济、市场特性及地缘区位等因素，可知不同产业适于不同规模的企业经营。根据这些因素，他归纳出8种称之为“中小产业”的适合中小企业经营的细分产业。

日本学者太田一郎认为，可以将经济部门分为两类：集中型部门和分散型部门。集中型部门往往需要大型设备或巨额投资或产品易标准化且量大而品种少，如钢铁、石化、电力、飞机、轮船、录像机等，适合大企业经营，中小企业即使存在，其市场占有率也很低，竞争优势很小或处于竞争劣势。分散型部门包括适合多品种小批量生产的纺织品、副食品、家具、陶瓷等生产部门，与大企业相关的金属模具、砖瓦等生产资料加工和零部件生产部门以及运费和（或）库存高的水泥、活鲜及易腐品等销售波动剧烈的部门。分散部门更适合中小规模企业的生存和发展。

5. 知识经济浪潮促进了中小企业的发展

卡尔松（B. Carlsson）强调新技术革命对企业规模的影响。他指出，科技进步有效降低了企业生产的最小有效规模（MES），使平均成本曲线左移，弱化了规模经济进入壁垒，使许多中小企业可以进入原来难以进入的领域生产经营。因而，他认为中小企业的蓬勃兴起应从科技进步中去寻求答案。阿科斯（Z.J. ACS）则用技术轨道的转移来解释中小企业的兴起。他认为，由于科技革命，技术轨道发生转移，人类已进入一个新的技术时代。由传统技术所支撑的传统产业日渐萎缩，大企业生产经营困难重重。与此同时，新技术带动了新产业的出现，为中小企业的发展提供了一个史无前

例的契机,拓展了其生存空间,再加上中小企业直接与市场和消费者接触、决策灵活、能灵敏感应科技变动的节奏等,故能蓬勃发展。

托夫勒(Toffler)在《第三次浪潮》(1980)中指出,农业的兴起是第一次浪潮,工业革命是第二次浪潮,且由于生产力的飞速发展,人类已于二战后迎来了第三次浪潮。大批量、少品种甚至长期生产数百万件同一标准的产品是第二次浪潮的特征,大规模生产是从属于这种生产力特征的有效方式。然而,第三次浪潮的生产特征都是生产短期的、个别的甚至完全定做的产品,小批量、多品种成为这次浪潮的有效生产方式。正是这种生产力发展所引起的生产方式的变化,使大量中小企业发展起来。也有一些西方学者将中小企业在20世纪70年代以后的大发展归因于所谓的第四次浪潮,即知识经济浪潮。

(二)科技型中小企业的历史使命

上面的研究指出了中小企业存在和发展的理论依据,同时认为中小企业的蓬勃发展是顺应历史潮流和经济、社会发展趋势的,而科技型中小企业则是这个潮流的主力军。另外,目前各国重视科技型中小企业的发展,还有一个很重要的原因就是科技型中小企业在促进技术进步中的推动作用。很多国家都将发展科技型中小企业作为促进本国技术进步、赶超他国以及调整产业结构的重要途径。

从世界范围来看,大多数国家建设科技园,促进科技型中小企业发展的目的主要有以下几点:促进技术创新,提高生产力;加强大学与工业的联系,促进科研成果产业化和商品化;改善经济结构;创造就业机会;提高经济增长率。

我国的科技园区成立于20世纪80年代。尽管借鉴了硅谷等各国成功高科技工业园的建设经验,但由于中国特殊的历史和现实状况,中国高新区在许多方面具有中国特色,它只能是中国现阶段国情的反映。它要克服多年来计划经济体制的影响,要打破科技与经济分离的两张皮现象,然后才能达到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的结果。与国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相比,中国高新区的困难和阻力更大,目标和任务更多,如要建设成为中国高新技术产业化的基地、对外开放的窗口、改革开放的试验区、科技与经济结合的示范区、培育科技企业家的摇篮和学校、建设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新城区。

由于中国高新区的这些独特性,决定了政府在高新区发展中的更大义务和责任。政府的支持科技型中小企业发展的时候,有一些问题是必须研究的:政府支持科技型中小企业发展的边界是什么?政府应该采取哪些措施来支持我国科技型中小企业发展?

我国的科技型中小企业更多地集中在高新区,因此促进高新区的发展同促进我

国科技型中小企业的发展在很大程度上是一致的。我国的高新区实际上是政府推动型的产业聚集，与真正的产业聚集形态之间尚存在差距。由于未经历自发集聚过程的积淀，而是通过政府规划力图人为营造出产业集群效应，难免会存在一些发育不良的毛病，如高新区网络关系松散，企业产业关联度低，大多数企业尚未意识到创新网络的意义所在等。因此，必须注重产业价值链以及多元主体行为综合性的培育，将真正的产业聚集形态的内在运行机制植入高新区体内，同时为高新区每个企业所内化认同，才能构造真正的区域创新网络，从本质上发挥出其促进创新的功效。

2005年8月25日，温家宝在第四次国家高新技术产业会议上的重要讲话，明确了国家高新区“四位一体”的定位，使我们明确了高新区今后发展的道路，总的目标是要发展高新技术产业。为了实现这样的定位，温家宝谈了四项要求：第一是要始终坚持培育和发展有竞争优势的高新技术产业；第二要始终坚持体制创新，坚持发展有利于高新区发展的软环境，建立以企业为主体的知识创新体系；第三要始终坚持合理和节约资源，走集约化的发展道路；第四要始终坚持稳定鼓励高新技术产业发展的各项政策，切实解决高新区存在的问题。

总体而言，我国高新区所肩负的历史使命决定了我国政府的行为选择：①促进高新区的基础设施建设，为科技型中小企业的发展提供好的环境；②推动产业集聚，引导资本流动；③扶持龙头企业，培养产业链，促进产业结构调整；④改革行政体制，调整政府与企业的关系；⑤为企业发展提供各种服务。显而易见，同新自由主义倡导的政府在保障契约实施和保护产权这些最基本的职责方面发挥作用相比，我国政府所发挥的作用要大得多。

理论基础篇